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10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

2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6人。董事长李胜先生和董事王浩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，分别委托董事于长信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；独立董事赵福全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，委托独立董事王旭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4、全体董事推举于长信董事主持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

1、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议案内容：公司锚定奋斗目标，通过品牌外溢、技术外溢、资本外溢，扩大国内优势，加速全球布局，掌控关键核心技术，数智变革、速度致胜，打造科技解放、绿色解放、国际解放，实现产品智能化、技术绿色化、经营国际化，

做强做优中重型，做大做优轻型，拓展小卡、皮卡等产品种类，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目标。

（二）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

1、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三）传达《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》，听取《2026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汇报》和《2026 年三季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汇报》。

三、备案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30日